

证券代码：832955

证券简称：七丹药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410董事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杨朝文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杨朝文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已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

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选举杨朝文继续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杨朝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杨朝文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续聘杨朝文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杨朝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总裁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总裁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王海维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续聘王海维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海维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买毅波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续聘买毅波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买毅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买毅波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续聘买毅波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买毅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裁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李建明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续聘李建明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建明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裁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蒋勰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续聘蒋勰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蒋勰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裁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王海维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聘任王海维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海维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副总裁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云南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开展“三七产业客群”信贷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利用公司现有仓储资源，推进公司三七仓储业务，公司与云南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担公司）签订了“三七产业客群”信贷业务（以下简称三七贷）合作协议，合作开展为期三年的“三七贷”业务，为文山广大三七经营主体提供三七仓单质押。主要合作内容如下：

公司作为农担公司指定仓储方，向需要办理“三七贷”业务的三七经营主体提供安全、规范、专业的仓储保管、估值评价服务，并向农担公司及合作银行推荐符合贷款条件的三七经营主体。农担公司根据自身要求、规范等进行审查后，为公司推荐的符合条件的借款主体提供贷款担保服务，同时，公司为借款主体向农担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农担公司开展的贷款担保业务向合作银行提供的最高担保债权本金总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单户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0 万元（含）至 300 万元（含），且额度不高于借款主体提供质押物评估价值的 70%。担保期限为 6 个月至 36 个月。

公司按不超过贷款金额的 0.8%/年向借款主体收取仓储费，不足一年的，按月计算。若贷款提前结清不再监管的，质押物移交完毕后，公司按实际贷款月份收费，剩余部分退回借款主体。

上述公司三七仓单质押业务，有利于推动公司进一步发展，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